

##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112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2 年 9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N213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江春慧專門委員

紀錄：林美伶

四、出席：

嚴祥鸞委員、楊明磊委員、鄧筑媛委員、王大同委員（洪怡君代）、洪梅雲委員（楊真華代）、張俊明委員（王敏伶代）、朱品澤委員（游美娟代）、鄒佳穎委員（陳其睿代）、葉煥輝委員（傅武嫦代）、彭議霆委員、謝佩君委員、林佳樺委員、林麗敏委員、靳潔欣委員、胡紹謙委員、張懿委員

五、列席：性別平等辦公室（以下簡稱性平辦）古家餘聘用研究員、黃逸君聘用組員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確認前次（112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）會議紀錄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本局 112 年度性別統計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局 112 年度性別分析專題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參考委員意見修正之：

性平辦代表委員：

- 一、「本府政策或活動網路宣傳效益性別分析」（綜合行銷科撰擬）項目，建議將分析主題修正為具有明確分析內容的專題，例如「以我是台北人臉書粉絲專頁為性別分析」。
- 二、「112 年度臺北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調查研究」（媒體行政科撰擬）項目，建議增加年齡、性別交叉分析，並將歷年數據與本年度調查結果做分析比較。

案由三：本局 112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報告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參考委員意見修正之：

一、楊明磊委員：建議綜合行銷科可就辦理業務中之相關性別分析資料，做比較完整的性別影響評估。

二、嚴祥鸞委員：有關「2023 台北花節活動」（城市旅遊科撰擬）項目，1-2 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部分，雖已提供男、女性別之百分比，惟缺乏男、女性別人數及年齡分析，請補充說明。

三、性平辦代表委員：

（一）有關綜合行銷科原擬以「我是台北人臉書粉絲專頁」為主題，惟該主題與性別影響評估報告之內涵並未契合，建請行銷科評估其他撰寫主題。

（二）有關「2023 台北花節活動」（城市旅遊科撰擬）項目，1-2 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第 9 項部分，對於花伴野餐之現場活動內容，男、女滿意度分別為 94%、84%，差異比達 10%，仍有差異性，請補充說明差異原因。

（三）各科提供每案性別影響評估報告內容時，尚需檢附計畫書或提供予廠商之具體需求，以供委員瞭解具體評估的標的物。

案由四：本局 112 年度性別推廣策略及具體措施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性平辦代表委員：

一、第一類、第二類具體措施及類別之細項並不相同，第一類涉及少子化、高齡化及男女性議題；第二類則涉及同志議題，但這兩類係屬政策或改進措施，至於彩虹觀光為活動，不宜列為第二類，應屬於第五類別，因觀傳局屬 A 群，應提報五類執行情形，目前少一類別，建議可將「親子電影院」納入第一類別辦理。

二、有關城市旅遊科提報第四類別之「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」項目，其內容提及設有男、女心靈冥想室部分，尚非屬性別友善設施之一環，爰請另擇主題撰寫。

**鄧筑媛委員：**第二類別「2023 Color Taipei 彩虹觀光推廣活動」如有常態性的政策實施，例如類似10月同志驕傲月及臺灣同志遊行等，可參考其他縣市作法，將本市同志友善觀光旅宿業者、友善商家、書店等資訊放置相關網站，除可為觀光旅宿推廣外，亦可作為本市常態性政策。

**決 議：**

一、請媒體行政科就第一類別「以性別觀點建構之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」子項目以「親子電影院」為主題撰寫性別推廣策略及具體措施執行情形。

二、請城市旅遊科參考委員意見修正主題。

三、各科於撰寫性別推廣策略及具體措施執行情形時，應參考歷次會議委員提示之重點、關注議題及方向，予以加強論述，另請各科室主管確實審核各科所提供資料內容之妥適性。

**案由五：**本局暨所屬臺北廣播電臺113年度性別預算案，提請討論。

**決 議：**照案通過。

# 觀傳局 112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會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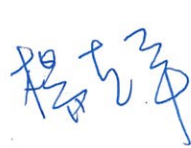
時間：112 年 9 月 12 日 (星期二)10 時 30 分

地點：市政大樓 N213 會議室

主席：江春慧專門委員

紀錄：林美伶助理員

單 位	職 稱	姓 名	簽 名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局本 部	專門委員	江春慧	台北通簽到 10:26:50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臺北 電臺臺本部	臺長	胡紹謙	台北通簽到 10:21:14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人事 室	主任	林麗敏	台北通簽到 10:21:28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政風 室	主任	靳潔欣	台北通簽到 10:22:49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會計 室	主任	林佳樺	台北通簽到 10:26:21
臺北市政府 社會局婦幼 科	聘用研究員	古家餘	台北通簽到 10:26:53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媒體 出版科	專員	陳其睿	台北通簽到 10:27:07

臺北市政府 社會局婦幼 科	聘用組員	黃逸君	台北通簽到 10:27:21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綜合 行銷科	科員	張懿	TAIPEION 簽到 10:28:21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觀光 產業科	約僱稽查員	王敏伶	台北通簽到 10:29:16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媒體 行政科	編審	傅武嫦	台北通簽到 10:29:47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視聽 資訊室	主任	彭議霆	台北通簽到 10:29:47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人事 室	助理員	林美伶	台北通簽到 10:30:25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綜合 行銷科	專員	洪怡君	台北通簽到 10:31:19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秘書 室	主任	謝佩君	台北通簽到 10:31:28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城市 旅遊科	股長	游美娟	台北通簽到 11:29:34
臺北市政府 觀傳局觀光 發展科	科員	楊真華	
		楊明磊	台北通簽到 10:25:25

		Shang-Luan Yan	台北通簽到 10:25:31
		鄧筑媛	台北通簽到 10:25:33

會議代碼:112762271